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北區
承辦人：蔡嘉綺
電話：02-2720-8889轉6344
傳真：02-8788-4137
電子郵件：ng8302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大安區幸安國民小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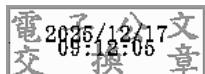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17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特字第114312163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原函及宣導資料各1份 (40706453_1143121639_1_ATTACH1.pdf、
40706453_1143121639_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有關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辦理「導盲犬友善環境」一案，惠請協助推廣及宣導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北市政府社會局114年12月10日北市社障字第114319830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相關宣導影片及橫幅已公布於社家署官網（短網址路徑為<https://reurl.cc/eVLLWm>）及身心障礙服務入口網（<https://dpws.sfaa.gov.tw/>）導盲犬專區宣導專區，請自行輸出並於非營利用途使用。
- 三、檢附社會局原函及宣導資料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及市立幼兒園）、臺北市立大學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機關
副本：臺北市立臺北特殊教育學校 北區特教資源中心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立文山特殊教育學校 南區特教資源中心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萬華區雙園國民小學 西區特教資源中心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芳和實驗中學 東區特教資源中心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立啟明學校 視障教育資源中心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立啟聰學校 聽障特教資源中心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 資優教育資源中心（含附件）



幸安國小 1141217



QSAA1146009760